

#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银行服务项目

## 更正公告一

招标编号：LYZX-HZCT[2023]-002

- 一、更正人名称：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留印工程咨询(浙江)有限公司
- 二、采购项目名称：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银行服务项目
- 三、采购项目编号：LYZX-HZCT[2023]-002
- 四、原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3-05-30
- 五、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第一章招标公告 合格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第2点	在杭州地区设有分支机构，人行杭州中心支行 2022 年度综合评价 B 级及以上且浙江银保监局 2022 年度监管评级 2 级及以上，对浙江省内各分支机构有很强的业务控制能力和协调能力，且需以省分行（或 同级机构）或以上机构的名义参与投标；如省内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拟参与 本项目， 必须统一以省农商银行（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参与报价；	在杭州地区设有分支机构，人行杭州中心支行 2022 年度综合评价 B 级及以上且浙江银保监局 <b>2021 年度</b> 监管评级 2 级及以上，对浙江省内各分支机构有很强的业务控制能力和协调能力，且需以省分行（或 同级机构）或以上机构的名义参与投标；如省内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拟参与 本项目， 必须统一以省农商银行（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参与报价；
2	第二章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0.3 序号 c)	取得人行杭州中心支行 2022 年度综合评价 B 级及以上且浙江银保监局 2022 年度监管评级 2 级及以上证明材料	取得人行杭州中心支行 2022 年度综合评价 B 级及以上且浙江银保监局 <b>2021 年度</b> 监管评级 2 级及以上证明材料
3	第四章附件五（1）	浙江银保监局 2022 年度监管评级	浙江银保监局 <b>2021 年度</b> 监管评级
4	第六章 评标细则 综合实力-综合实力	根据浙江银保监局 2022 年度监管评级，一级得 3 分，二级得 2 分，其他不得分。注：需投标人提供监管评级文件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根据浙江银保监局 <b>2021 年度</b> 监管评级，一级得 3 分，二级得 2 分。注：需投标人提供监管评级文件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5	第六章 评标细则-历史合作第 2 项	2021 年 1 月-2022 年 4 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总额，额度最高的得 2 分，后续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	<b>2021 年 1 月-2023 年 4 月</b> 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总额，额度最高的得 2 分，后续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
6	第六章 评标细则-历史合作第 3 项	2021 年 1 月-2022 年 4 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的贷款利率（按加权平均利率）由低到高排名，最高得 2 分：（1）短期（1 年以内，含 1 年）利率最低的得 1 分，后续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2）中长期（1 年以上）利率最低的得 1 分，后续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	<b>2021 年 1 月-2023 年 4 月</b> 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的贷款利率（按加权平均利率）由低到高排名，最高得 2 分：（1）短期（1 年以内，含 1 年）利率最低的得 1 分，后续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2）中长期（1 年以上）利率最低的得 1 分，后续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

## 六、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益乐路 25 号 806 室  
联 系 人：马先生、吴女士  
联系电话：0571-58581155、0571-56279718

代理机构：留印工程咨询（浙江）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钱江新城香樟街 2 号泛海国际中心 A 座 4 楼  
联 系 人：张家乐、何德康、倪梅、张黎  
电 话：0571-85188695、0571-85188267、15700061096  
传 真：0571-85180701  
E-Mail: 3039000370@qq.com

监管部门：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纪检监察室 0571-58585128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留印工程咨询（浙江）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12 日



##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银行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LYZX-HZCT[2023]-002

### 答疑补充文件一

各投标人：根据对招标文件相关提疑，现答疑补充如下，此文件为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与招标文件同等有效。

#### 一、答疑部分

1. 附件五（2）“评分承诺表-存贷款指标”-“总行授权省行（或同级机关）的集团类企业贷款授信审批权限最高额度”“总行授权省行的对单个项目贷款授信审批权限最高额度”中总行授信不方便对外公布

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 附件五（3）“评分承诺表-贷款授信指标”-“贷款年利率（%）”建议可以换成“LPR利率”

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 附件五（4）“评分承诺表-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指标”-“相应证明材料”能否提供 推文、截图之类的。

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 浙江银保监局对我行 2022 年监管评级暂未出评定结果，是否可用 2021 年监管评级？

答：详见本文件二、补充部分第1条。

5. 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属农村商业银行，省行全称“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省行为浙江省内各地区农商行的行政、管理机构，不对外办理业务，标书中关于存贷及服务指标等商务标部分将由杭州联合银行提供，是否认可？

答：标书中存贷及服务指标及商务标部须应由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提供并用印。

6. 评分标准中历史合作模块有一条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服务家数、总额及利率，因各子企业业务分布在我行各支行，是否可以提供全量子公司名单，以供查询统计？

答：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历史合作模块中除第5、6项外，由招标人提供证明。

7. 该标的由杭州联合银行以省行抬头进行投标，投标保证金是否可以由杭州联合银行总行或落地支行杭州联合银行石桥支行汇出？

答：须由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出保证金。

8. 综合实力的“支持杭州经济”：目前未收到 2022 年度在杭银支持杭州市经济社会发展评价结果，我行可否提供 2021 年的评价结果？



答：2022年度在杭银行支持杭州市经济社会发展评价结果已由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3年6月1日下发，需提供2022年的评价结果。

9. 历史合作的2项：贷款总额是否做具体投放产品的区分（比如我行对市城投下属子公司投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证、保函等业务，是仅统计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还是所有产品投放均算贷款额度）

答：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历史合作模块中除第5、6项外，由招标人提供证明。

10. 历史合作的3项：同问题9，贷款利率是否区分具体投放产品？

答：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历史合作模块中除第5、6项外，由招标人提供证明。

11. 历史合作中，“2. 2021年1月-2022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总额... 3. 2021年1月-2022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的贷款利率(按加权平均利率)由低到高排名..”，请确认期限是否为2021年1月-2022年4月，还是2021年1月-2023年4月？

答：详见本文件二、补充部分第2条。

12. 在招标文件第40页评标细则贷款授信部分，招标人要求我行提供总行授权省行集团类企业及单个项目贷款授信审批最高额度并提供证明材料。由于我行总分授信额度授权为内部机密文件，可否出具一个以附件格式为准的授权证明并加盖省分行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提供。

答：格式自拟。

13. 请问下关于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银行的招标文件中，评分承诺函模块里，填写内容指的是未来承诺的数据指标吗？比如附件五（3）中贷款授信指标写未来承诺的额度和利率，比如附件五（4）中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指标承诺金额和利率等。

答：是。

14. 第六章评标方法及标准—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指标-承销能力——“1. 全国范围内承销能力：根据 WIND 咨询金融终端/债券销售排名 (NAFMII 分类口径) 2021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合计承销总金额排名最前得 2 分，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2. 全省范围内承销能力：根据 WIND 咨询金融终端/债券销售排名 (NAFMII 分类口径) 2021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合计承销总金额排名最前得 2 分，依次递减 0.1 分，直至 0 分；”这两项备注以招标人通过 wind 数据库获取为准，投标人需不需要自拟个表单独说明？

答：不需要。

15. 第六章评标方法及标准-历史合作——“1. 2021 年 1 月-2023 年 4 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

提供贷款服务家数，家数最多的得2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2. 2021年1月-2022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总额，额度最高的得2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3. 2021年1月-2022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的贷款利率（按加权平均利率）由低到高排名，最高得2分：（1）短期（1年以内，含1年）利率最低的得1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2）中长期（1年以上）利率最低的得1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4. 为招标人集团本级提供的存款综合收益提升率（以2023年4月30日为时点），由高到低排名，最高得2分，后续依次递减0.2分。” 这四项目注由招标人提供证明，投标人需不需要自拟个表单独说明？

答：不需要。

16. 杭州市政府关于2022年度在杭银行支持杭州市经济社会发展评价结果，贡献评价第一等次的得3分，第二等次的得2分，第三等次的得1分。目前金融办对2022年的评价结果还未盖章，这个如何提供？是否可以提供2021年评价结果，并对22年结果进行说明？

答：2022年度在杭银行支持杭州市经济社会发展评价结果已由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3年6月1日下发，需提供2022年的评价结果。

17. “贷款额度：按招标人提供的企业授信单位清单（附表2）分别列报每家企业流动资金信用额度（0.2亿≤授信额度≤8亿元），计算出集团贷款授信总额度，总额度由高到低排名。” 这里只要报信用流动资金贷款的额度么？集团整体授信额度需要报吗？项目贷款及其他债券投资额度不涉及吗？

答：仅需报流动资金贷款的额度，集团整体授信额度不需要报，项目贷款及其他债券投资额度不涉及。

18. “贷款利率：按招标人提供的企业授信单位清单（附表2）分别报价，按第5项列报的贷款额度为权重计算加权平均利率，加权平均利率由低到高排名。” 这个需要分1年期、1-5年期、5年期以上分别报价吗？

答：根据标书，要求对流动资金信用贷款利率报价，不需要分期限。

19. 如何理解历史合作中，“2. 2021年1月-2022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总额”中的“贷款总额”的概念，是每年额度相加，还是期限内审批的最大单户额度。比如，授信额度10亿元，2021年为8亿元，2022年10亿元，2023年10亿元，贷款总额填写28亿元还是10亿元？



答：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历史合作模块中除第5、6项外，由招标人提供证明。（时间已做修改，详见本文件二、补充部分第2条。）

20. 投标文件格式中部分签字盖章和描述地方仅显示“法定代表人”，而我行（农行浙江省分行）作为农业银行的分支机构，营业执照中显示“负责人”而非“法定代表人”，为表达投标文件的严谨性，是否可以在“法定代表人”处附加“（负责人）”字样？

答：可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字样体现。

21. 招标评分标准中“贷款授信”中列报的企业清单，是指对这些企业合并范围还是本级单体的授信额度和贷款利率的填报？

答：按照附件五（3）中列示的“需授信企业名称”填报，名称中注明“本级”的按本级填报。

22. 贷款授信指标表下方提供证明材料，是什么样的证明材料？评分标准中未涉及该项需提供证明材料

答：提供贷款授信凭证。评分标准中已提到该项需提供证明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3.3 评标细则-贷款授信“注：1. 投标人需对 1、2 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 3-6 项在投标文件中单独作出承诺，未提供不得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3. 电子文档U盘是交标的时候拷贝给招标代理机构吗？

答：电子U盘单独密封，开标当日同投标文件一并交于招标代理机构。

24. 开标前出具的投标授权书原件是招标文件中的哪个文件？是开标委托书吗？

答：是招标文件中附件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25. 投标单位情况表是否填写杭州分行信息，还是需要上海银行总行信息（上海银行杭州分行）

答：可填写杭州分行信息。

26. 2022 年底总资产金额以及一级法人不良贷款率，参照的法人口径审计报告为上海银行总行口径，还是上海银行杭州分行口径（上海银行杭州分行）

答：总行。

27. 关于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银行服务项目投标文件中，第44页关于定制化服务与创新能力项中，DFI资质是什么，有什么标准吗，是一个怎么的材料？

答：格式自拟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8. 在评分标准及说明中的贷款授信中：注：1. 投标人需对1、2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3-6项在投标文件中单独作出承诺，未提供不得分；但是在附件五评分承诺表贷款授信指标表左下角又写了：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那这个是直接承诺就好还是要提供证明材料的？

答：按照招标文件评分细则要求执行。

## 二、补充部分

### 1. 原第六章-评标细则-综合实力-综合实力

“根据浙江银保监局2022年度监管评级，一级得3分，二级得2分，其他不得分。**注：需投标人提供监管评级文件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修改为：

“根据浙江银保监局**2021年度**监管评级，一级得3分，二级得2分，其他不得分。**注：需投标人提供监管评级文件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 2. 原第六章-评标细则-历史合作

第2项“2021年1月-2022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总额，额度最高的得2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

第3项“2021年1月-2022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的贷款利率（按加权平均利率）由低到高排名，最高得2分：（1）短期（1年以内，含1年）利率最低的得1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2）中长期（1年以上）利率最低的得1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

修改为：

第2项“2021年1月-**2023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贷款总额，额度最高的得2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

第3项“2021年1月-**2023年4月**为招标人及其子企业提供的贷款利率（按加权平均利率）由低到高排名，最高得2分：（1）短期（1年以内，含1年）利率最低的得1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2）中长期（1年以上）利率最低的得1分，后续依次递减0.1分，直至0分。”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留印工程咨询（浙江）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2日